

cheng hai wen ji

程海文集

中短篇小说·散文·诗歌

陕西人民出版社

程海文集

(中短篇小说·散文·诗歌)

陕西人民出版社

目 录

中短篇小说卷

我的夏娃	(3)
人之母	(151)
人 鹰	(216)
三颗枸杞豆	(249)
漆 彩	(258)
去看看丑菊	(282)
葡 萄	(301)

散 文 卷

创作断想录	(349)
砾石集	(363)
无 题	(376)
畏 年	(426)
热爱夏天	(434)
黄 鹂	(440)

风景短暂	(444)
笑吃草莓	(446)
乾州豆腐脑	(449)
春之放飞	(454)
山 概	(458)
麓 下	(460)
底角沟	(462)
无名泉	(464)
大佛寺	(465)
响石潭	(466)
河 咏	(467)
银川行	(468)
腾格里	(471)
阎纲先生	(473)
永生之门	
——致海茵	(476)
圣 僧	(479)
二舅父	(482)
惭 愧	(486)
也捧一回角儿，虽然是迟到了	(489)
《我的夏娃》后记	(493)
《程海爱情小说精选》自序	(495)
飞越尘世	(497)
蓬莱阁随想	(499)
轮船上夜晚的感觉	(501)
文学散议	(503)

作家们的“对骂”	(506)
张爱玲的死法	(508)
为什么是泰坦尼克号	(511)
“便为禽兽”不耻	(513)
消费小趣	(515)
坐忘新编	(517)
梵·高的耳朵	(519)
去石记	(521)
假如记忆可以移植	(529)
诗与世俗	(531)
旧居	(535)
万岁中老年	(539)
李娜你在哪里	(545)
感谢读者	(547)
车 窗	(550)
旅韩杂感	(552)
我学书法	(560)
乾 州	(562)

诗 歌 卷

海	(567)
山（外二首）	(570)
春 节	(573)
晚烟中的小亭	(575)
母亲（组诗）	(576)
刺 槿花	(585)

红叶集	(587)
秋	(589)
游仙篇	(591)
弹剑而歌咏乾陵（组诗）	(594)
知 音（叙事诗）	(598)
古体诗词（二十三首）	(611)

中短篇小说卷

我的夏娃

—

那时，我还在 B 县文化馆工作。

我的专业是搞戏剧创作。我不曾奢望写出“样板戏”那样的大剧本，但由于天性爱好艺术，我从不泄气，日夜刻苦努力，自信自己有一天总能写出像《追报表》、《渡口》那样精彩的小戏来。

虽说当时的环境不可能产生真正的好作品，但青年人葱茏的幻想总是企图超越现实。我当时只拿低微的三十八元月薪，住的是用展览图片之类的板面在仓库隔出来的小半间空间。里边支一张单人床，放一张办公桌，剩下的地方大约只够放七八双鞋子。但我并不抱怨住处的窄小简陋，甚至觉得这蜗居正是我想象中的充满浪漫色彩的乌托邦。我常以文坛大人物自勉，而大人物的住所总是简陋的。高尔基当过流浪汉，夜晚曾栖息在库班的大草原上，蒋光赤住过亭子间，而鲁迅住的也不过是一个“老虎尾巴”……艰苦的处境可以引起神圣感，比起那些

大文豪，我觉得我的住所已是很好的了，甚至是过分奢华了。

我在桌上安置了一盏造型优雅的玻璃台灯，又买了两个涂着绿漆的铁制书挡板，在桌上靠墙的边沿处竖立起了一排莎士比亚、莫里哀、易卜生、曹禺……的戏剧集，自然还有几本“样板戏”剧本，再在贴满各种革命图片的板壁上，用白道林纸写上《陋室铭》全文，特别是结穴句“何陋之有！”四个字，用遒劲的魏碑体写得格外精神。布置完毕，我惬意地躺在床上，头枕着被卷儿，望着上方那一片属于我的小小的屋顶。屋顶和仓库那边相通，板壁上方，伸出一大簇 B 县一九三三年农民暴动时的红缨枪——自然是仿制的，枪脖子上扎着一圈鲜艳异常的红麻缨。枪缨的另一边，高耸着毛主席去安源的大型石膏像。由于仓库那边漆黑一团，我只觉得那柄红色雨伞十分触目，其他能望见的，只有一个青灰色的蒙满尘土的轮廓。

我将眼睛转到头顶的另一方，那里什么也没有，只有几根很精壮的马尾松椽子。其中一根椽子上，挂下来一条闪闪发光的东西，待仔细看时，却什么也看不见了；待不耐烦看时，又分明悬在那里。这扑朔迷离的东西，仿佛我心中梦想未来人生的海市蜃楼，那么诱人，又那么似是而非，正如我想当剧作家，却偏偏写的剧本老是废品一样。唉唉！失望像镗水一样腐蚀希望，因果关系常常令人沮丧地反向发展！但青春本身是一堆扑不灭的烈火，只要火种不熄，我是决不会轻易承认自己失败的。

我终于断定那扑朔迷离的东西是一根蛛丝。因为在我头顶不远的半空，我发现了一只蜘蛛。这蜘蛛像小仙人一样，在虚空中悠悠地飘荡，但我知道它其实不过是一个玩障眼法的魔术师。果然，我很快发现了吊在它脚上的那根蛛丝。也许由于我

这次坚信蜘蛛的存在，这蛛丝便忽然间显得十分具体和真实。

我突然兴奋起来，因为这蜘蛛是一只长腿八脚蜘蛛。据老年人说，长脚蜘蛛是报喜的，看见它的人，过不多久一定就会有一桩喜事。

这当然是一种“宿命”，但我十分愿意相信这个“宿命”，因为相信它毕竟是愉快的。

我的想像力陡然十分旺盛，脑子里翻涌着层出不穷的猜测。刚开始，我猜测“这桩喜事”一定是关于事业的。前两天，我刚写了一个精巧的独幕剧，剧名拟为《黄蜂》，风格诙谐，颇富情趣，不过里边既没有写阶级斗争，也不大符合“三突出”的创作原则。我一点儿也不为剧本的艺术效果担心，我担心的只是文教局那几位负责审查剧本的干部。就是这些审查者，将我成打的剧本用各种“理论”、“原则”枪毙在讨论会上，连排演的机会都不给。而这次的《黄蜂》，也许因为这只吉祥的长腿蜘蛛而要大受恩宠了……于是，我在想象中看见文教局那几位审查者，正围拢在办公桌上讨论我的剧本，这些人今天全脱胎换骨，将脑子里那些成套的样板戏理论全忘光了，他们奇迹似地变得敢于面对生活，面对真实了；变得可亲可爱，不再面目可憎了！他们毫无妒嫉，公心昭然地为我的艺术构思拍案叫好……想像力继续乘胜前进，我似乎听见咚地一声，房门被谁撞开了，进来的是剧团那位脸色青灰的会计——不过此刻也变得容光焕发，他递给我一张“三排中”的戏票，还做了一个滑稽夸张的鬼脸，然后才告诉我今晚请我去剧院看《黄蜂》的彩排……想像力紧跟着又飞到了彩排剧场，一阵紧锣密鼓过后，演员们粉墨登场，剧情发展渐渐如火如荼……坐在前排的大局长们虽然还没有表示什么，但坐在后排的那一片

黑压压的观众，却早已暴风雨似地鼓起掌来：“啪啪啪啪……”

“成功啦！”我喊了一声，从床上翻身跃起，结果幻觉全消失了，剩下的只有闪闪发光的蛛丝和那只吉祥的蜘蛛——此刻，它正异常冷静小心地朝我的被子下降，划动的八只长腿在空中织成了一个个的“卍”字。

我闲着无事，又一次躺在被卷儿上，盯着那些活动变化的“卍”字，奔驰着旺盛的想象。

不过这次想的不是事业，而是男子汉的“祸水”——女人！

我已二十五岁，“小生二十五，衣破无人补”，已到了思念“祸水”的年龄了。我并不是缺少“祸水”，而是缺少我真正喜欢的“祸水”。

我八岁时，父亲就给我订了一门亲，直到上高中我才有幸认识她。她不知字为何物，但媒人自豪地夸口说：她每天能用那架黄道婆制造的纺车纺四两棉线！我尽管佩服她，却不愿意娶她，后来退婚了。第二位，是本城一位居民，二十三岁，体态丰腴，像唐仕女，但她什么工作也不愿干，她只愿意当我的家属，每天还要吃一条烧鸡腿，擦两次价钱很贵的“爽身粉”。我想爱她，却爱不起她，也退婚了。第三位……是图书馆的一位姑娘，窈窕漂亮，很像是剧团那位过去演白娘子的女演员。她很喜欢和我谈论文学，却不愿意和我谈论爱情；她很佩服我的广闻博见，却又憎恶我的不修边幅。我常说她用文明智慧寻找知己，却用动物本能选择情侣。她反唇相讥说：“那你为什么不学得乖巧点，整洁点，比如像×××（县剧团一位演小生的演员），我就会考虑嫁给你！”

自然，我也知道我的邋遢，我的鞋耳没有系过带子，像牛

耳似地耷拉着；我的上衣第一颗扣子，有时竟会扣在第二个扣眼上；我的唇须常常一月不刮，长得像热带丛林……为了她，我试着去改正这些缺点：我学着讲究穿戴，梳头剃须，整天拍拍打打，使衣服纤尘不染，但苦于不能持久，七八天以后又成了老样子。我恨我在这方面的冥顽无能！如果她让我每天背诵一篇古文，我一定能做到，但要我每天整修衣着容颜，我却做不到。因为我实在没有这方面的欲求。

我就是我，我就是这个样儿！当我以这样的面目走向街道，走向人群的时候，我就觉得人群中添了一个粗犷不羁的北方力士，坦荡自然的真男儿！如果听了那位图书管理员的话，衣服穿得花里胡哨，脸庞儿抹得光溜粉滑，我就会觉得我失掉的太多了，甚至会觉得像被阉割了一样难受。也许，我的这种和我一样年轻的美学观是幼稚的，但它却是真实的，无伪的；我虽然会因此失去一个女子的爱，但不会失去诚实。我不会去为了讨好迎合别人而改变自己。她要求我变成另外一种形式的人，这正说明她并不爱我。而一个真心爱我的姑娘会无条件的接受我的一切，包括我的缺点；她不会要求我妥协，而会要求我坚持；她不会像商人对待货物一样挑剔不休，而会像白雪对太阳一样彻底融化……自然，我对她也是一样，我会接受一个最完整的她，我接受她就像草木接受春雨，深谷接受瀑布一样，在接受中我自然会净化自己的缺点，以便能和她更好地毫无间隙地融合……

但我又怀疑自己的想法是否太理想化了。

记得俄国一位作家说过：真正的爱情，在一万对情侣中只有一对。难道爱情就这么稀罕，就这么吝啬么？何况像我这样倔强执拗，冠履不整的人，对于一个姣好的女子，就像丛莽沼

泽对于跋涉者一样，需要很大的接受和理解的勇气，甚至还需要某种魄力（多可悲！）。而在 B 县我认识的女子群中，有这样的有胆有识的女子么？

也许，我太偏爱我的全部了。

也许，我只有丢弃一半的我，才会有一个女子在前方战战兢兢地迎接我……

二

再不要相信长腿蜘蛛报喜的鬼话！

第二天上午，文教局召开了剧本讨论会。在会上，我不得不像个演员一样，激情充沛地朗读了《黄蜂》。那几个审查者在听的时候，似乎受了很大的感动，当我念到伤心处，他们也跟着眼圈发红，泪光闪闪……啊！原来这些审查者和其他听众一样，也是有血有肉，有喜怒哀乐的人！于是，我读得更有力，更动听了。谁料剧本读完，轮到他们发表意见的时候，这些审查者一眨眼间又恢复了本来的铁石心肠，他们毫不犹豫地搬出“三突出”的创作原则，将我的《黄蜂》彻底否定了，甚至连修改的余地都不给。

“枪毙”一个剧本，对于那几个审查者，不过是几句话的事，而《黄蜂》对于我，却是一段活生生的生命。在这段生命里，我与其说在写一件作品，不如说是为这件作品拼命！那么多的心血，那么多的不眠之夜，甚至睡熟后那么多的梦幻，全萦绕、浇铸、渗透在《黄蜂》里。这几个月，我简直不是在生活里活着，而是在《黄蜂》里活着。现在，《黄蜂》被“枪毙”了，那就和我自己挨了枪子儿一样痛苦！

我万分伤心。在回文化馆的路上，碰上马赛花（创作组同事陈志忠的老婆），这位炮弹一样矮胖有力的女人，拍了拍我的肩膀，眯起杏子眼，毫无缘由地朝我噗嗤噗嗤傻笑。我没好气地瞪了她一眼，一句话也不愿意说，走了。

“下午见，有好事儿——”马赛花在我背后喊道，情绪一点儿也不受影响。

什么好事儿？大概是又给我物色了一位对象吧？可是我心情坏透了，今天内不想见任何女人！

三

我关紧房门，想捂着被子睡一觉，“人睡如小死”，“死了”，什么悲伤也就忘记了。

但偏偏这时有人在外面敲门。我没有理，但敲门的人似乎比我更固执，笃笃笃地敲个不停。

“来得好！”我趿上鞋子，哗啦一声拉开门栓。我正想骂人，谁进来算谁倒霉！

来人是刘如玺——我的一位同学，朝我嘿嘿地笑。

骂人的话涌到嗓子眼又咽了下去，但心情仍然十分恶劣：“出去！出去！今天谢绝聊天！”

“难道请你喝酒也不行么？”他又笑一笑说。

这时，我才看清他手里拿着一瓶亮晶晶的杂牌酒和一大包花生米。这家伙真是我肚子里的蛔虫，摸准了我的心思。因为我正想喝酒，正想发泄！

“请进！请进！”

与其说我对他亲热，不如说我对那瓶酒亲热，因为我从来

都没有自认过这个人是知己（虽然是老同学）。他是搞政治的，在学校时，他就是革委会成员，毕业后，又提拔为修造厂厂长，现在又调任剧团团长。而我对“文化大革命”中的飞黄腾达者总怀有某种偏见；再则他和我性格殊异。我看重真情，讨厌掩饰，我的脸就是我的心，表里从来一致。而他呢，冷静精明，城府极深，心里是一回事，脸上又是另一回事。

他当着官。在县城里，许多人攀附他，恭维他，他反倒瞧不起他们。

惟有我藐视他，甚至常常嘲谑他，他却很敬重我。

也许是需要容忍，他才是宽容的。

水常常用柔软表示自己的硬度。

他和文教局那些人很熟，自然消息灵通。他肯定是听到了我的剧本被否定的消息，赶来安慰我的。但不管他出于什么目的，我此刻都感激他，因为无论是什么火，对寒者总是温暖的，何况我此刻需要酒，需要关心，更需要倾泻愤怒（无论对谁都可以）。

几大杯酒下肚，胸膛里像炭火一样燥热，情绪也格外亢奋起来。我挥着膀子，面对刘如玺，破口大骂文教局审查剧本的那几个人有眼无珠！根本不懂艺术，只懂打棍子！我屈起指头，一个一个算着他们过去“枪毙”过我的剧本，共十四个！加上今天这一个，十五个！我“叭”地摔碎酒杯，痛哭流涕。哭完后也不问人家想不想听，将《黄蜂》从头至尾又朗诵了一遍（这杂牌酒已经使我不大能控制自己了）。朗诵完毕，我醉意醺醺地拉着刘如玺的手，让他给我一个公正真实的评价。使我惊异的是，这个风云人物听完后竟和我一样激动，而且十分理解我的艺术追求——这证明我以前对他的看法完全是偏见，

完全是知识分子的清高和多心——他站起来说：这篇作品太了不起了，在省上也是第一流的剧本！他还说，他认识省城《戏剧艺术》编辑部一位编辑，这剧本既然在县上得不到赏识，他就找这位编辑帮助我发表这个剧本。

“你怎么认……认识他的？”我问。

“去年，我曾帮助他解决了‘农转非’家属户口。”

“你拿给他，他敢发表吗？现在搞文字工作的人，大都成了惊弓之鸟……”

“试试看吧！”

“算……算了！这样做不成了走……走后门吗？人要活得清清白白……”我已经口齿不清。

“别太傻气了！”他拍了拍我的肩膀，走了（第二天我才知道，他走时带走了我的剧本）。

房门“咚”地一声从外面拉上了。

等到屋里只剩下我一个人，我就像失去支撑的重物一样，一下子塌倒在床板上。屋里什么也没有了，有的只是不再需要任何掩饰的赤裸裸的懊丧和悲哀！

醉眼朦胧中，我似乎看见那只长腿蜘蛛，变得像石磨盘一样庞大，蹒跚地挥动着八条长矛似的长腿，从门口挤了进来，人一样朝我做着鬼脸。

“你来干什么？”我问。

“好消息！我来给你报告好消息！”它说。

眼泪刷刷地夺眶而出——多可悲！连动物都学会了冷嘲热讽！

蜘蛛消失了，醉眼中又出现了那位窈窕的图书管理员，她